武汉大地测量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

测绘服务收费标准

一、测量服务收费标准明细表

工作项目		计量单位	财政项目经费收费标准（单位：元）			非财政项目经费收费标准
			I类	II类	III类	
一、重力测量						以财政项目经费收费标准为基准，上浮10%执行。
1. 绝对重力测量	选点、埋标石	点	23600	34500		
	观测	点	47300	52700		
	FG5 标定超导	点	95000	105000		
	A10 标定超导	点	85000	95000		
2. 相对重力测量	选点、埋标志	点	2600	3100		
	选点、埋标石	点	7800	9200		
	基本点观测	点	44900	49200		
	一等点观测	点	7900	8700		
	二等、一等引点观测	点	4100	4800	5200	
	重力加密点观测	点	1300	1600	1900	
	水准点上重力测定	点		300		
	长基线上格值测定	台次		12900		
	短基线上格值测定	台次		1400		
二、GPS 测量						
1. 选埋	基岩标石	点	23100	25400	27700	
	基本标石	点	10500	12100	13700	
	普通标石	点	5400	6500	7400	
2. 观	A 级	点	16300	17800	19700	

测	B 级	点	8700	9800	11200	
	C 级	点	3100	3800	4600	

备注：（主要工作内容及收费说明）

1.重力点选埋：选定点位，埋设标石，绘点之记、拍摄点位照片，办理委托保管，作业小组自查，测区内迁站，成果资料整理。

2.绝对重力观测：观测室清理、测区仪器检验，水平、垂直梯度观测，自由落体舱真空调试，绝对重力观测，数据分析检查，成果资料整理，测区迁站。

3.重力点坐标高程测定依据专项设计，按 GPS 观测和水准观测定额核算。对无人烟区、沙漠腹地等特困作业地区，另行核定定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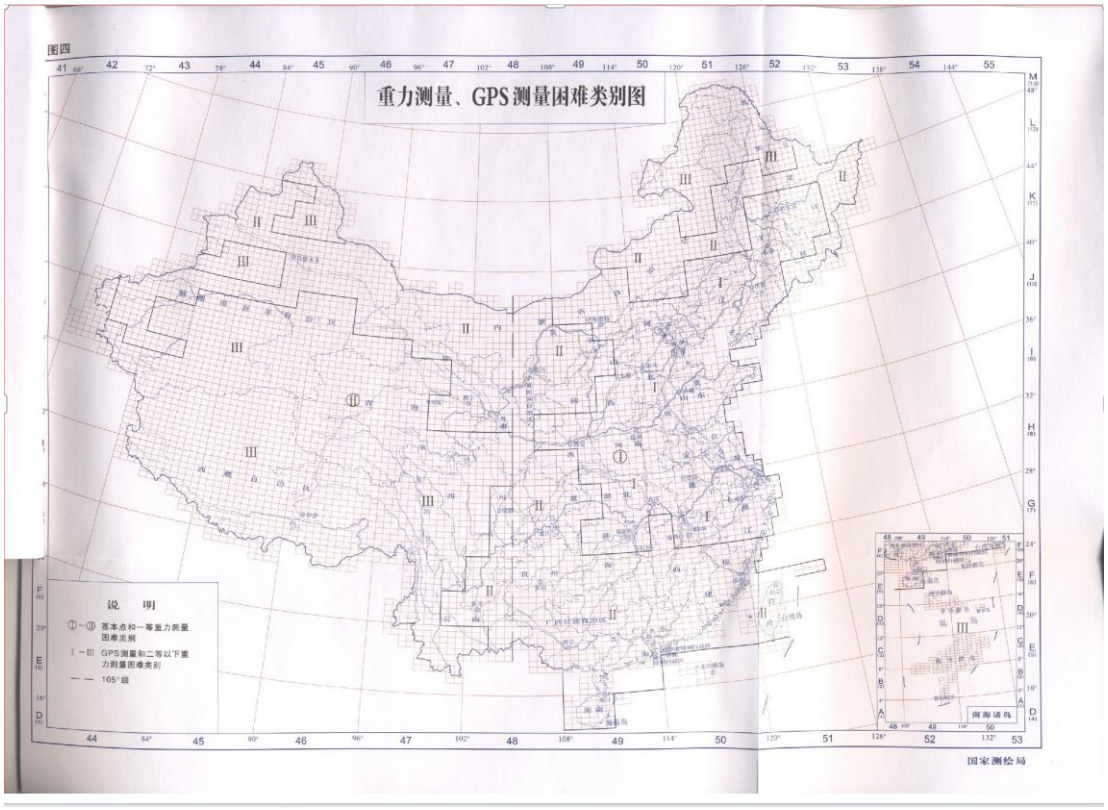
4.相对重力观测：测前准备，起始点上观测，测区仪器检验，利用实测方法确定坐标和高程（重力加密、水准点上重力测定），作业小组自查，编制略图，手簿检查，外业计算，成果资料整理，测区内迁站。

5.相对重力观测时，当测线边多于点数时，每条多余边一等增加单点标准定额的 70%、基本点增加 80%。

6.GPS 测量选埋：图上选点，实地标定，起算点调查，地质调查咨询（A、B 级点），绘点之记，标石、标志制作，挖埋浇灌，标石外部整饰，拍摄埋石过程照片，办理委托保管，作业小组自查，成果资料整理，测区内迁站。C 级点埋设简易标志时，选埋定额按相应等级标石的 10%计算。

7.GPS 测量观测：计划，准备，观测，量天线高，填写手簿，作业小组自查，成果资料整理，测区内迁站。A、B、C 级点观测系指单点观测。若采用同步环方法观测，定额增加 60%，观测时间每增减 1 个时段，定额增减 15%。

8.基本点和一等重力测量困难类别分为I、II两类，而二等以下重力测量和 GPS 测量困难类别分为I、II、III三类。具体分类见下图。



重力 & GPS 测量困难类别图

二、仪器租赁收费标准明细表

序号	仪器名称	财政项目经费收费标准(元/台天)	非财政项目经费收费标准
1	绝对重力仪（FG5）	8000	以财政项目经费收费标准为基准，上浮 10%执行。
2	绝对重力仪（A10）	6000	
3	超导重力仪（OSG）	2000	
4	便携式潮汐重力仪（gPhone）	400	
5	贝尔雷斯重力仪（Burris）	800	
6	拉科斯特重力仪（Lacoste ET）	300	
7	拉科斯特重力仪（Lacoste G）	800	
8	相对重力仪（CG-5）	900	
9	相对重力仪（CG-6）	1000	
10	Trimble GNSS 参考站接收机（NetR8）	100	
11	Trimble GNSS 参考站接收机（NetR9）	100	
12	徕卡全站仪（TM30）	100	
13	激光跟踪仪（FARO VANTAGE）	500	
14	高重频激光器（RG30-L532）	1000	

15	台站场地	1000	
16	重力比对墩	100	
17	海洋重力仪（CHZ-II）	8000	
18	航空重力仪	5000	
19	SAG 捷联式惯性导航系统	3000	
20	双轴调制惯性导航系统	5000	
21	六自由度摇摆台	5000	
22	海浪综合模拟台	5000	
23	三轴倾斜标定台	5000	
24	原子重力仪（iXblue）	40000	
25	微伽原子重力仪	20000	
26	L 波段 SAR（GAMMA-L 波段合成孔径雷达系统）	8500	
27	地基 SAR 系统（IBIS-L）	6300	
28	超远距三维激光扫描系统（VZ-6000）	4500	
29	探地雷达（pulseEKKO PRO）	3500	
30	地面核磁共振成像（GMR540V/6000V）	5100	
31	大疆小无人机（4rtk）	500	
32	千寻星矩（SR6 Plus）	400	
33	Guralp 宽频带地震仪（3ESPCDE）	50	
34	分布式光纤声波传感器（光谷互联 MS-DAS2000）	500	

三、数据收费标准

序号	数据类型	单位	财政项目经费收费标准(元)	非财政项目经费收费标准
1	超导重力仪观测数据	天	100	以财政项目经费收费标准为基准，上浮 10%执行。
2	GNSS 观测数据	天	50	
3	人卫激光测距数据	圈	800	
4	台站气象数据	天	50	
5	重力标定比对数据	台次	10000	
6	重力数据处理	点	500	
7	GNSS 数据处理	点	600	

备注：收费标准在执行时作为参考，实际收费时应考虑测点多少、交通状况、人员配备情况、测量难易等具体情况，双方协商确定。另外对表中没有收费标准的服务项目，可以先按市场行情以及实际情况双方协商确定。